

# 执法攻坚提质增效 司法为民暖人心

## ——2025年全区法院执行工作成效显著

本报记者 王香香

受理执行案件(新收加旧存)47717件,同比增长20.49%,已结案件39872件,执行到位金额34.07亿元,执行完毕率等核心指标均优于或处于最高法院预设的合理区间,这组数据是去年全区法院执行工作的成绩单。

2025年,全区各级法院紧盯“切实解决执行难”工作目标,通过扎实开展“交叉执行”“终本清仓、回暖促执”等工作,切实推动涉执行核心指标提质增效,全区法院执行工作取得亮眼成效。

### 执行工作愈加规范化

执行案件年均增幅超过20%,其中拉萨市城关区人民法院、堆龙德庆区人民法院增幅达40%至50%。这是记者从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了解到的数据,与之相对的是全区执行干警只有不到500人。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刘彬告诉记者:“尽管案多人少的矛盾越来越突出,但我们积极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克服实际困难,紧盯执行完毕率等核心指标,全力以赴破解‘执行难’。”

近年来,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区委政法委统筹协调下,区高法院不断健全相关制度机制,全面推动执行工作规范化水平提升,先后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执行工作“三统一”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持续深化《关于跨区案件巡审协调处执行案件协助协作机制工作细则》等制度机制,以全区执

行工作规范化水平的提升,促进执行工作整体质效提升。

### 重点领域执行工作全面推进

2025年,全区法院常态化全面推动“交叉执行”“终本清仓、回暖促执”“打击拒执”等重点领域工作,共交叉执行案件969件、执行到位案款4075.91万元,工作成效获最高人民法院表扬;恢复执行案件4624件,执行到位案款4.29亿元;依法打击拒不履行等失信行为,共发布失信名单7512人次,限制高消费13709人次。

申请执行人达某与被申请人高某、西藏某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于2025年年底画上句号。达某的代理律师普布说:“被申请人被布控时,我们发现线索后第一时间反馈给法官,感谢城关区人民法院第一时间跟进,让我的当事人全额拿到执行款。”

这起案件标的126399元,前后历经一年多才结束。首次执行阶段,通过布控手段找到高某时,高某支付了3万元执行款,双方约定分期付款,此案终结执行。但高某再次音讯全无,约定的执行款没有继续履行。

2025年,城关区人民法院对本案恢复执行,从快从速调查核实,恢复执行2个月内通过布控找到高某,强制高某一次性履行剩余案款,至此真正案结事了。

为了真正让“纸上权利”变为“真金白银”,布控和强制执行都是为了保障当事人权益所采取的有效措施。

目前,全区法院与公安、住建、人社、市监等37家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在查人找物、公积金扣划、信用联合惩戒等方面积极协作配合。2025年,区高法院与区人社厅、市场监管局先后建立“点对点”执行查控系统对接,逐步实现了“线上+线下”共享协作。

### 善意文明执行让“事了人和”

“申请人债权得到全额清偿,被执行人酒店得以持续经营并保留就业岗位,这样就实现了债权人权益保障与经营主体纾困的双赢。”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张栋向记者介绍了一起善意文明执行典型案例。

申请人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西藏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经仲裁机构裁决,被执行人需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共计87.5万元。

裁决生效后,被执行人因资金周转困难未履行义务,申请人遂申请强制执行,要求查封、拍卖酒店全部设施,明确拒绝以酒店经营权收益偿还债务等变通方案。

一起案件很快走入“死胡同”,执行干警发现若直接查封、拍卖酒店设施,将导致酒店立即停业,数十名员工面临失业;酒店设施二手变卖价值仅能覆盖

不足30%的债权,申请人实际受偿率极低;酒店作为本地核心经营性资产,停业将对区域商业生态及营商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执行干警推陈出新,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实地深入酒店经营现场,核实其现金流断裂,应收账款逾期等实际困难,创新制定“经营必需费用申报+审查拨付”机制:被执行人每月申报房租、工资、水电等必要运营成本,经法院审核后从监管执行账户优先拨付,剩余资金专项用于偿还申请人债权。

历时五个月的多轮沟通,申请人最终接受柔性执行方案,被执行人通过持续经营收益全额清偿债务。

执行工作不应只追求“案结”,更要实现“事了人和”。张栋说:“对经营性财产优先采用‘活封活扣+收益监管’的柔性方式,避免‘一执就死’,以最小司法成本实现债权清偿与企业经营的平衡。”

据悉,去年,全区法院坚持善意文明执行,建立失信被执行人信用承诺与修复机制,屏蔽失信名单5167人次,解除限制高消费4292人次,屏蔽法人或其他组织934次,帮助934家中小微企业修复信用、重返市场。

刘彬表示,下一步,全区法院将不断深化执行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提升执行工作质效,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全力守护群众胜诉权益。

## 非遗传承中的公益「检」影

本报记者 赵文慧 本报通讯员 何雪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族传统文化的珍贵记忆。日前,在米林市扎西绕登镇彩门云上桃源景区,一场由米林市委和市政府主导、职能部门协同、社会组织参与的非遗盛宴精彩上演。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博嘎舞”惊艳亮相,米林珞巴竹编制作技艺等特色项目纷纷呈现,吸引众多游客驻足欣赏。

然而,就在半年前,这些非遗项目的传承纽带一度面临弱化风险。去年10月,米林市人民检察院在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监督行动中,发现辖区部分非遗项目传承后继乏力,存在潜在传承危机。该院以公共利益可能受损为监督切入点,依法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程序。通过走访相关单位及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调阅档案资料等,对辖区内25个非遗项目的保护传承情况开展全面调查核实,发现“博嘎舞”等13个非遗项目档案存在资料不全、“米林玛恰覆布卓”等3个非遗项目传承人青黄不接等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米林市人民检察院及时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磋商,围绕开展抢救性保护工作深入交换意见,并达成共识。此后,相关单位联合乡镇、村居,系统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普查,以录音录像、文字图片等方式逐项补齐非遗档案,并加大力度扶持、保障非遗传承后备人才培养。

非遗保护是共同责任,需要推动多元共治。米林市人民检察院从静态保护与活态传承双重角度出发,在案件办理基础上深入开展专项调研,全面梳理本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状。今年3月,该院以推动构建“法治护航、行政履职、社会参与”的非遗保护格局为目标,聚焦传承人老龄化、产业发展动力不足、市场推广渠道单一等突出问题,提出加大年轻传承人培养力度、推动产品创新与品牌建设、拓展多元销售渠道等对策建议,形成专题调研报告呈报市委、市政府,获得米林市主要领导批示并部署推进相关工作。

与此同时,米林市人民检察院邀请“两代表一委员”、国家级非遗项目传承人、人民监督员等,以实地走访、查阅资料等方式参与案件“回头看”,并召开座谈会评估整改落实。与会各方一致认为,相关单位整改措施得当,成效显著。党的二十大代表亚夏表示:“非遗不仅要保护,更要发展。检察机关以‘调研+办案’的方式,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也为本地非遗传承与保护提供了有益参考。”

托举非遗瑰宝,守护薪火相传。米林市拥有深厚悠久的文化底蕴和丰富多样的旅游资源,让非遗“活在当下、焕新前行”需要各方共同努力。据悉,下一步,米林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深化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携手各方推进非遗保护向系统性、整体性迈进,推动从“治标”向“治本”深化,助力本地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新时代焕发更加绚丽的光彩。

## 以赛为媒 普法聚力



日前,桑日县人民法院借助首届农牧民运动会举办契机,依托“枫桥式”车载科技流动法庭,将普法阵地“搬进”赛事现场,开展“嵌入式”法治宣传活动,让司法服务主动靠前、直达群众身边。

活动中,桑日县人民法院将法律咨询点设置在运动会显眼位置,干警们早早布置宣传展台,摆放普法资料,围绕婚姻家庭、民间借贷等农牧民生产生活常见纠纷,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鲜活案例开展“点对点”精准普法。干警们耐心倾听群众诉求,现场答疑解惑,提供法律服务,发放宣传资料100余份,让群众在观看比赛、享受运动乐趣的同时,近距离感受法治温度、学习法律知识。

此次活动打破传统普法模式,推动法治宣传与基层文体活动深度融合,实现“群众在哪里,普法就跟进到哪里”,有效打通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桑日县人民法院表示,将持续发挥车载科技流动法庭优势,不断创新普法形式、拓宽服务渠道,以更主动、更精准的司法服务下沉基层一线,为法治桑日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注入强劲司法动能。

图为桑日县人民法院干警为群众答疑解惑。

本报记者 巴桑旺姆 摄

## 2026年自治区高地专项组成员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首期专题培训班举办

本报拉萨讯(记者 赵文慧 见习记者 权文娟)近日,2026年自治区高地专项组成员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首期专题培训班在拉萨举办,邀请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编纂工作专班成员陈海嵩作专题辅导授课。

培训采取视频会议形式举办,44家区中直单位,有关地方国企、民营企业等相关负责人在主场参会,7市(地)、74县(区、市)设分会场,共1000余人参加学习培训。

陈海嵩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的编纂历程、重大意义、体系框架、核心制度、亮点创新以及贯彻实施中需要把握的重点问题,进行了系统阐释与深入解读。授课内容丰富、阐释精准,兼具理论深度与实践指导意义。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资源开发处九级职员王文静表示,通过此次培训,进一步加深了对生态环境保护法治要求的理解,明晰了文旅工作的生态底线。作为西藏文旅工作者,将坚决把法典要求融入生态保护与文旅开发、资源管控全过程,始终坚守生态优先底线,推动文旅产业与高原生态保护协同发展,全力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法规宣教处处长吕世宁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的编纂、出台与实施,是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全面依法治国进程中的一个标志性成果,标志着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事业迈入全新历史阶段。下一步,将迅速掀起学习宣传热潮,全面加强配套制度衔接,坚决抓好法典落地实施,齐心协力推进生态文明高地建设取得新成效。

## 拉孜县公安局暖心接力

### 6只藏狼幼崽顺利移交至专业救助机构

本报拉孜电(记者 王香香)近日,日喀则市拉孜县公安局查务乡派出所成功救助6只藏狼幼崽,目前,6只藏狼幼崽顺利移交至专业救助机构,身体状况平稳,正接受系统性照料。

据介绍,6只刚出生的藏狼幼崽是拉孜县吉角村森格自然村群众在放牧途中发现。被发现时幼崽身体虚弱、无法自主觅食生存,而且连续多日未发现成年藏狼前来看护,群众便主动联系了查务乡派出所。

接到群众求助后,查务乡派出所高度重视,迅速启动野生动物应急救助预案。民警结合野生动物救助常识,采取保暖防护、温和安抚等针对性措施,全程密切监测幼崽的身体状态、进食情况,全力保障幼崽生存安全。同时,第一时间对接上级野生动物保护部门及专业救助机构,积极协调幼崽移交相关事宜,构建起“群众发现+基层警务+专业救助”的联动处置体系。



图为获救的藏狼幼崽。

本报记者 王香香 本报通讯员 格罗 摄

## 加强防火 守护文脉

### ——山南市消防救援支队桑耶寺大队多元管控筑牢文物安全屏障

本报记者 王香香

走进山南市桑耶寺,木构、彩绘、壁画等珍贵文物历经千年岁月依然焕发光彩。这座矗立了1200多年的古建筑群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4A级旅游景区,也是西藏历史上具有极高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标志性文物建筑。

文物建筑完好无损的背后,是山南市消防救援支队桑耶寺大队几代消防战士接力守护的故事。

记者了解到,自2009年山南市消防救援支队桑耶寺大队正式组建,17年来,该大队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文物至上”,紧盯文物建筑火灾风险,以精细化防控、智能化赋能、人性化举措,守住了17年未发生火灾的安全底线。

以木结构为主的古建筑群最怕的就是明火、电气和生活用火。因桑耶寺工作人员、游客众多,想要一刀切全部去除明火、电气和生活用火不切实际。“历史文化遗产不可再生,一旦失

火,损失无法挽回,必须把每一处隐患都消除在萌芽状态。”该大队政治委员格桑拉姆介绍起他们围绕文物保护需求,实施的“一隐患一对策、一区域一方案”防火措施。

针对传统照明用火风险,在不影响文物风貌与使用功能的前提下,该大队推进酥油灯类明火安全改造。将小型明火灯具撤出来,推广安全型弱电、干电池冷光源替代产品。再配备定制防火池、专用防火灯箱等,从源头降低明火引燃文物构件的风险。

按照地方风俗习惯,传统煨桑炉要保留,但是存在燃烧物外溢的火灾隐患。对此,该大队在不改变建筑外观与使用功能的前提下,对炉体进行保护性改造。在出烟口加装了防火罩,进料口增设可封闭挡板。

电气故障是古建筑发生火灾的首因。该大队联合文物部门完成了电气线路标准化改造,布设多处智慧用电监测

系统,指战员通过移动端即可实时监测线路电流、温度、漏电等状态。

该大队队员杨陈卓凡介绍:“智慧用电监测系统具备漏电监测、声光报警、自动复位、防雷抗干扰、自检、温度补偿等功能,可以做到24小时在线预警。”

桑耶寺文物建筑范围大,部分附属文物点地处深山,道路崎岖、车辆无法通行,常规巡查难以覆盖,值守力量不足便是该大队面临的一个难题。

“山路再远、再难走,文物安全不能打折扣。”为了破解这个难题,该大队全面推进智慧消防建设:安装人工智能火焰视频监控点位,基于图像识别技术直接对烟雾、火焰进行精准检测、实时报警,自动留存报警快照与视频,同步推送管理人员,实现“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覆盖全寺无盲区。

该大队以“徒步巡查+骡马驮运”的文物消防服务模式,背着检查工具、消防

器材、宣传资料,徒步翻越石阶山路,把消防巡检、设施维护、安全宣传送到每一处文物点位,确保文物消防安全管控无死角。

为提升协同防控效能,大队实行分片全责、网格管理,将文物区划分为5个责任网格,由消防监督员、文物管理单位人员联合包干,每两周轮换交叉检查,避免防控松懈。

来到桑耶寺大门口,就能看到大门两侧的消防宣传漫画。“我们很喜欢这些刻在石头上、画进唐卡里的消防宣传漫画,非常生动有趣,能时刻提醒我们爱护文物,注意消防安全。”群众达卓说。

据了解,该大队每月开展针对性消防宣传,面向文物管理人员、来往群众、导游、施工人员等分批开展培训,重点讲解古建筑防火要点、初期火灾处置、疏散逃生技能,推动形成全民参与的安全氛围。

如今,该大队持续完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每年牵头召开文物消防安全联席会议,细化责任清单,签订目标责任书,将文物建筑防火专项行动、治本攻坚、电气隐患整治、生命通道畅通等重点任务逐项落实,已然形成“消防主导、单位主责、多方协同”的共管格局。

17年的坚守,山南市消防救援支队桑耶寺大队把消防安全融入文物保护全过程,实现了文物风貌保护与消防安全的双赢。